

证券代码：831139

证券简称：江西广蓝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2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-----	-----

第一章第十二条：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	第一章第十二条：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
第六章第一百二十三条：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	第六章第一百二十三条：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第六章第一百二十七条第（六）点：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	第六章第一百二十七条第（六）点：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为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，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一次董事会决议》

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20日